



| 经典名著 大家名作 |

闻 钟◎主编

# 乡土中国

费孝通 著

价值典藏版

2.0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 经典名著 大家名作 |

闻 钟◎主编

# 乡土中国

费孝通 著

价值典藏版

2.0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乡土中国：价值典藏版 / 费孝通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8(2019.3重印)

(经典名著大家名作)

ISBN 978-7-100-16542-6

I. ①乡… II. ①费… III. ①农村社会学—研究—中国 IV. ①C912.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91325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乡土中国  
(价值典藏版)

费孝通 著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三河市春园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16542-6

---

2018年10月第1版 开本 915×630 1/16  
2019年3月第2次印刷 印张 16

定价：35.80元

### 费孝通与《乡土中国》

费孝通先生是中国最早的人类学和社会学学者之一，他曾留学英国，就读于英国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师从著名的社会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并在那里获得了博士学位。

从 20 世纪 30 年代中期到 40 年代末，他的学术研究分为两个时期。第一个时期是到乡村去做实地考察。1935 年夏天，他和新婚妻子王同惠一起到广西瑶山做考察，不幸遇险，妻子丧命九泉，费孝通先生也多处负伤。在家养伤期间，他整理了妻子的遗稿，完成了《花蓝瑶社会组织》这部著作，这是中国学者用实地考察的方式研究中国少数民族的最早著作之一。

1936 年，费孝通先生为去英国读人类学的博士做准备，他到家乡的一个叫开弦弓村的村庄做考察。后来，他到了英国，在导师马林诺夫斯基的指导下，以在开弦弓村的考察为基础完成了博士学位论文——《中国农民的生活》（*Peasant Life in China*），并于 1939 年以英文在英国出版。后来，被翻译成中文在中国出版，取名为《江村经济》。

费孝通先生从英国留学回国时，正值中国抗日战争爆发，他随学校迁移到云南。在那里，他一面教书，一面继续在农村进行实地调查，并团结一批年轻、睿智、实干的研究者，组成了一个有才华、有前途的学者集团——魁阁。在这期间，他完成了《禄村农田》的

写作。1943年费孝通先生将《禄村农田》与张之毅的《易村手工业》《玉村农业和商业》合称为《云南三村》，翻译成英文在美国出版。

这一时期，费孝通先生的研究和著作，最大的特点就是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坚持社会调查，并以调查研究得来的资料描述中国的乡村生活、中国的乡村文化。在这之前，还没有学者做过如此细致而又有系统的中国乡村调查工作。这些著作的出版，为中外人类学家、社会学家及其他读者了解中国社会提供了重要的帮助。因此，费孝通先生的著作很快受到了国际人类学界和社会学界的重视，并成为欧美国家人类学学生的必读参考书。这使得费孝通先生步入世界人类学著名学者的行列。1981年，他获得英国皇家人类学会授予的人类学界的最高奖——赫胥黎奖。

费孝通先生第二个时期的研究工作，就是在实地考察的基础上，对中国社会结构进行分析。主要偏于通论性质，一方面进行理论上的总结，另一方面进一步开展实地考察的研究。在这一时期，他一共写了两本专著，一本是《生育制度》，还有一本就是《乡土中国》。

《乡土中国》写作于1948年至1949年之间，最初是为其课程“乡村社会学”所准备的讲稿，后正式出版为一本专著。在这本书中，费孝通先生在其实地考察的基础上，站在社会学、人类学的角度对中国的乡村社会结构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并以“乡土”二字定义中国的社会特征，表达了其对中国乡村社会研究的独到见解。

传统的中国学者做学问大多是从书本上来到书本上去，通过如此深入的社会调查来研究中国乡村社会，并研究得如此透彻，可以说，费孝通先生是中国第一人，这也是他能在中外学术界取得非常高的地位的原因之一。

在这本书中，费孝通先生第一次用“差序格局”这样的理论框架来描述中国乡土社会的结构特征。他认为，中国乡土社会的基层结构是一种所谓的“差序格局”，其社会关系是一个人一个人推出去的，是私人关系的增加，社会范围是由一根根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

络。这种格局和现代西洋的“团体格局”是不同的，在团体格局中，个人间的联系靠着一个共同的架子；先有了这个架子，再相互发生关联。

这些不同社会格局的形成与文化的原初条件是有关系的。西方式的格局是由其早期的游牧经济所决定的。而中国社会也是由安居在土地上的早期生活所决定的，因此，也叫作乡土社会。这是一个很少变化的社会，其文化是稳定的，生活是有一套传统办法的，这一传统的办法是扎根在血缘与地缘的社会结构中的。

费孝通先生认为，所谓的血缘社会就是用生物上的新陈代谢作用——生育，去维持社会的稳定。血缘是稳定的力量。在稳定的社会中，地缘不过是血缘的投影，不分离的。“生于斯，死于斯”把人和地的因缘固定了。生，也就是血，决定了他的地。世间的人口繁殖，像一个根上长的树苗，在地域上靠近与否可以是血缘亲疏上的一种反映，区位是社会化了的空间。

费孝通先生的这一理论是非常有创见性的，其清晰地勾画出了中国社会的基本结构与基本特征。这本书出版以后，“乡土中国”的概念日益深入人心，帮助了不同学科的学者去认识和理解中国的传统社会结构及文化特征。即使在今天，当我们重读这本书时，也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因为乡土是中国文化的根脉，没有对中国乡土社会的认识，也就没有对传统中国社会的认识，如果没有这样的认识，我们对于今天中国发生的许多现象，也不会有深刻的理解。

任何社会的发展都不是虚无的，而是有基础的，从这个角度来讲，《乡土中国》应该成为所有想学习和了解中国文化的人的必读书目。

方李莉

2018年5月23日完成于北京

## 编者前言

费孝通（1910—2005），江苏吴江人，著名社会学家、人类学家、民族学家、社会活动家，中国社会学和人类学的奠基人之一。他师从社会人类学巨擘马林诺夫斯基，深入研究社会学和人类学，著述颇丰，《乡土中国》《乡土重建》就是其代表作品。本书辑二者于一体，全面地展现了乡土中国的社会结构、经济结构及相关社会问题的解决方向。

鸦片战争后，西方工业化的浪潮借资本主义的侵略之手以席卷之势进入我国，物美价廉的西方工业品占据了消费市场，出产较粗陋商品的传统家庭手工业受到重创，以往靠家庭手工业补贴家用的农民日益贫困。“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社会矛盾日益激化。

长期处在乡村一线的费孝通对中国的乡土社会有最直接的感受，农民所遭受的苦难于他而言是切肤之痛。他目睹了乡土社会被侵蚀的过程，地主高额的地租，战争的摊派，乡村人才的流失，土地报酬递减……重重负担都压在农民的肩膀上。亲眼见证农民悲惨生活的费孝通，带着“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情怀深入乡村腹地，广泛搜集资料，并放眼世界，借鉴西方国家中乡村的成功经验，希望为苦不堪言的农民找一条出路。

“回头看看一般谈政治和经济改革的人，眼睛却大多只对着中枢政策，这一大片广大苦海里在法外特殊政治机构中苟延喘息的老百姓的惨景，连提都没有人提一提，怎能不令人痛心？”他在《大公

报》《世纪评论》《观察》等刊物上陆续发文，直指社会弊病，这些文章后来辑录成书，也就有了《乡土中国》和《乡土重建》两本集子。“这两本集子虽则是同时写的，但性质上却属于两个层次。”《乡土中国》讲土地与农民不可分离的关系，从理论上概述和分析了中国基层社会的主要特征，“勾出一些中国基层社会结构的原则”；《乡土重建》则围绕着“为中国农民找一条出路”，指出了解决农村问题的方向。

他迫不及待地将自己的研究成果发表，是为引起大众思考，是想听到更多的声音，与社会上的仁人志士共同寻求解决问题的办法。这两本集子的内容在发表之初，受到了许多主张加快城市工业化进程人士的批评，甚至由学术争论转为人身攻击。但是费孝通据理力争，他看清了中国当时的社会现状：加速向西方学习，大规模地发展现代工业，是建立在农民利益受损的基础上的，也是不合于中国的社会结构的。在“乡土”的中国，农工混合的经济才是最可行的，最能增加农民的收入，解救其于水火之中的办法。这些思想在当时引起了广泛的讨论，时至今日影响依然深远。

“新形势下深化农村改革，主线仍然是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就三农——农业、农村、农民问题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具有方向性和战略性的重大问题。如今出版这本书，就是为了引起思想的波澜，促使更多人关心中国的基层，关注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去探索中国基层改革的新思路，为社会主义建设添砖加瓦。

# 目 录

## Contents

### 乡土中国

第一章	乡土本色 .....	005
第二章	文字下乡 .....	011
第三章	再论文字下乡 .....	017
第四章	差序格局 .....	023
第五章	系维着私人的道德 .....	031
第六章	家族 .....	037
第七章	男女有别 .....	042
第八章	礼治秩序 .....	047
第九章	无讼 .....	053
第十章	无为政治 .....	058
第十一章	长老统治 .....	063
第十二章	血缘和地缘 .....	068
第十三章	名实的分离 .....	074
第十四章	从欲望到需要 .....	079
后 记	.....	0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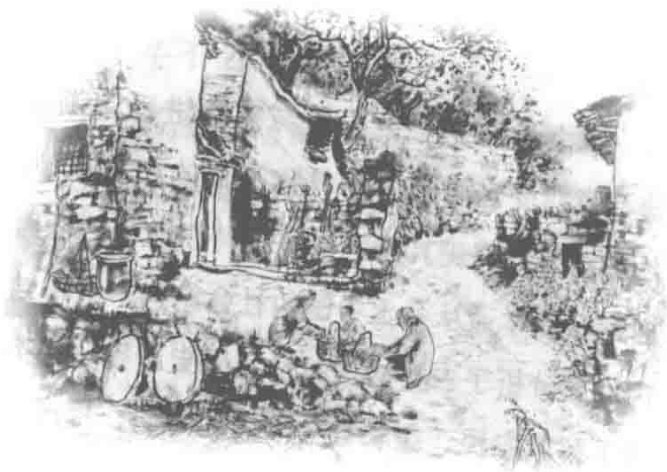
## 乡土重建

代 序	中国社会变迁中的文化结症 .....	095
第一章	乡村·市镇·都会 .....	108
第二章	论城·市·镇 .....	115
第三章	不是崩溃而是瘫痪 .....	123
第四章	基层行政的僵化 .....	130
第五章	再论双轨政治 .....	140
第六章	损蚀冲洗下的乡土 .....	149
第七章	黎民不饥不寒的小康水准 .....	161
第八章	地主阶层面临考验 .....	170
第九章	现代工业技术的下乡 .....	179
第十章	分散在乡村里的小型工厂 .....	187
第十一章	乡土工业的新形式 .....	194
第十二章	自力更生的重建资本 .....	202
第十三章	节约储蓄的保证 .....	210
后 记	对于各家批评的总答复 .....	219
<b>延伸阅读</b>	.....	240
本书名言记忆	.....	240
名家面对面	.....	241
费孝通眼中的“礼”与“文化”	.....	241

## 乡土中国

二十世纪初，中国的城市化进程逐渐加快，乡村受到了西方现代化工业的严重冲击。社会动荡，深受其苦的农民和特权阶级的矛盾加剧。费孝通从乡土中国的社会结构、经济结构出发分析了农村的现状及其历史原因，并指了解救农民、缓和社会矛盾的方向，提出了解决农村问题的出路。

10 12 13



## 乡土中国



## 第一章

### 乡土本色

**导读：**乡村是建立在泥土之上的，乡村中的人是靠农业谋生的，因而泥土与乡村是不可分割的。乡村人就像土里长出的植物一样，从土里吸收生命所需的养分，土给了他们熟悉的地理环境和社会环境，“土气”是他们的本色。

从基层上看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我说中国社会的基层是乡土性的，那是因为我考虑到从这基层上曾长出一层和乡土基层不完全相同的社会，而且在近百年来更在东西方接触边缘上发生了一种很特殊的社会。这些社会的特性我们暂时不提，将来再说。我们不妨先集中注意那些被称为土头土脑的乡下人，他们才是中国社会的基层。

我们说乡下人土气，虽则似乎带着几分藐视的意味，但这个“土”字却用得很好。“土”字的基本意义是指泥土。乡下人离不了泥土，因为在乡下住，种地是最普通的谋生办法。在我们这片远东大陆上，可能在很古的时候住过些还不知道种地的原始人，那些人的生活怎样，对于我们至多只有一些好奇的兴趣罢了。以现在的情形来说，这片大陆上最大多数的人是拖泥带水下田讨生活的了。我们不妨缩小一些范围来看，三条大河（长江、黄河、珠江）的流域已经

全是农业区。而且，据说凡是从这个农业老家迁移到四围边地上去的子弟，也老是很忠实地守着这直接向土里去讨生活的传统。最近我遇着一位到内蒙（内蒙古自治区的简称）旅行回来的美国朋友，他很奇怪地问我：你们中原去的人，到了这最适宜于放牧的草原上，依旧锄地播种，一家家划着小小的一方地，种植起来；真像是向土里一钻，看不到其他利用这片地的方法了。我记得我的老师史禄国（1887—1939，俄罗斯人类学奠基者，现代人类学先驱之一。他的后半生有将近20年在中国度过，绝大部分著作也在中国出版。代表作有《北方通古斯的社会组织》）先生也告诉过我，远在西伯利亚，中国人住下了，不管天气如何，还是要下些种子，试试看能不能种地。——这样说来，我们的民族确是和泥土分不开的了。从土里长出过光荣的历史，自然也会受到土的束缚，现在很有些飞不上天的样子。

靠种地谋生的人才明白泥土的可贵。城里人可以用土气来藐视乡下人，但是乡下，“土”是他们的命根。在数量上占着最高地位的神，无疑的是“土地”。“土地”这位最近于人性的神，老夫老妻白首偕老的一对，管着乡间一切的闲事。他们象征着可贵的泥土。我初次出国时，我的奶妈偷偷地把一包用红纸裹着的東西，塞在我箱子底下。后来，她又避了人和我说，假如水土不服，老是想家时，可以把红纸包裹着的東西煮一点汤吃。这是一包灶上的泥土。——我在《一曲难忘》的电影里看到了东欧农业国家的波兰也有着类似的风俗，使我更领略了“土”在我们这种文化里所占和所应当占的地位了。

农业和游牧或工业不同，它是直接取资于土地的。游牧的人可以逐水草而居，飘忽无定；做工业的人可以择地而居，迁移无碍；而种地的人却搬不动地，长在土里的庄稼行动不得，侍候庄稼的老农也因之像是半身插入了土里，土气是因为不流动而发生的。

直接靠农业来谋生的人是黏着在土地上的。我遇见过一位在张北一带研究语言的朋友。我问他在这一带的语言中有没有受蒙古语

的影响。他摇了摇头，不但语言上看不出什么影响，其他方面也很少。他接着说：“村子里几百年来老是这几个姓，我从墓碑上去重构每家的家谱，清清楚楚的，一直到现在还是那些人。乡村里的人口似乎是附着在土上的，一代一代地下去，不太有变动。”——这结论自然应当加以条件的，但是大体上说，这是乡土社会的特性之一。我们很可以相信，以农为生的人，世代定居是常态，迁移是变态。大旱大水，连年兵乱，可以使一部分农民抛井离乡；即使像抗战这样大事件所引起基层人口的流动，我相信还是微乎其微的。

当然，我并不是说中国乡村人口是固定的。这是不可能的，因为人口在增加，一块地上只要几代的繁殖，人口就到了饱和点；过剩的人口自得宣泄出外，负起锄头去另辟新地。可是老根是不常动的。这些宣泄出外的人，像是从老树上被风吹出去的种子，找到土地的生存了，又形成一个小小的家族殖民地，找不到土地的也就在各式各样的命运下被淘汰了，或是“发迹了”。我在广西靠近瑶山的区域里还看见过这类从老树上吹出来的种子，拼命在垦地。在云南，我看见过这类种子所长成的小村落，还不过是两三代的事；我在那里也看见过找不着地的那些“孤魂”，以及死了给狗吃的路毙尸体。

不流动是从人和空间的关系上说的，从人和人在空间的排列关系上说就是孤立和隔膜。孤立和隔膜并不是以个人为单位的，而是以住在一处的集团为单位的。本来，从农业本身看，许多人群居在一处是无须的。耕种活动里分工的程度很浅，至多在男女间有一些分工，好像女的插秧，男的锄地等。这种合作与其说是为了增加效率，不如说是因为在某一时间男的忙不过来，家里人出来帮帮忙罢了。耕种活动中既不向分工专业方面充分发展，农业本身也就没有聚集许多人住在一起的需要了。我们看见乡下有大小不同的聚居社区，也可以想到那是出于农业本身以外的原因了。

乡下最小的社区可以只有一户人家。夫妇和孩子聚居于一处有着两性和抚育上的需要。无论在什么性质的社会里，除了军队、学